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晋市监函〔2025〕26号

答复类型：B

关于晋江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81号提案的答复函

消防大队：

九三学社晋江市基层委提出的《关于加强电动自行车隐患管理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2024年以来我局高度重视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整治工作，针对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采取了以下措施：

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一是印发《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并成立专班，确保工作落实落细。二是加强监管治理。对电动自行车销售门店开展全覆盖经常性检查，从严整

治擅自改装电动自行车违法违规行为。强化电动自行车生产企业监管，在册 2 家，其中晋江绿丰电动自行车制造有限公司停产。开展全市动态摸排电动自行车销售门店 542 家，查处电动自行车质量违法案件 131 起，发现 63 家经营单位存在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加大监督抽查力度，对全市电动自行车经营单位开展全覆盖快筛快检，部署开展 2024 年本级电动自行车、蓄电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共抽检电动自行车、蓄电池、充电器产品 100 批次，45 批次不合格。印发《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计划的通知》，将电动自行车及电动自行车锂离子蓄电池纳入本年度监督抽查实施计划。

附件：关于第 81 号提案答复意见办理清单

主要领导： 张志友
分管领导： 林炳辉
经办人员： 王志勇
联系电话： 15060995558



抄送：市分管领导、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年4月22日印发

附件

关于第 81 号提案答复意见办理清单

消防大队：

九三学社晋江市基层委提出的《关于加强电动自行车隐患管理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建议一	一、完善电动自行车锂离子蓄电池安全评估机制 一是加强安全评估工作宣传。 二是建立常态化评估体系。
已完成事项	部署开展本级电动自行车、蓄电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共抽检电动自行车、蓄电池、充电器产品 100 批次，45 批次不合格。
已开展事项 (开展中)	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一是印发《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并成立专班，确保工作落实落细。二是加强监管治理。对电动自行车销售门店开展全覆盖经常性检查，从严整治擅自改装电动自行车违法违规行为。强化电动自行车生产企业监管，在册 2 家，其中晋江绿丰电动自行车制造有限公司停产。开展全市动态摸排电动自行车销售门店 542 家，查处电动自行车质量违法案件 131 起，发现 63 家经营单位存在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加大监督抽查力度，对全市电动自行车经营单位开展全覆盖快筛快检。

无法落实事项		原因	
建议二	二、加大以旧换新种类与优惠力度 一是延长以旧换新活动时间。 二是将蓄电池健康度纳入补贴评估标准，激发以旧换新的热情。三是将电动自行车蓄电池单独纳入以旧换新补贴目录，加快存量蓄电池更新换代，减少安全隐患。		
已完成事项			
已开展事项 (开展中)			
无法落实事项		原因	
建议三	三、探索推广“以换代充”新模式 一方面，换电模式通过车、电、柜、平台一体化，对温度、湿度、充换电过程进行 24 小时实时监控，显著提高安全性。另一方面，相较于充电模式动辄需要搭建大面积的雨棚，换电柜仅需很小的空间，即可满足更多车主的需求。		
已完成事项			
已开展事项 (开展中)			

无法落实事项		原因	
补充说明（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